第四章 需求及技术规格

第一节 说明

1、投标人必须对本招标文件所列的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项目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如果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也可以只对其中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但不得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投标人须认真填写第五章的偏离表，偏离表将作为重要的评标依据。

**重点说明：偏离表中“偏离度”由投标人自行判断后填写，内容仅供评委参考，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具体响应内容给予是否偏离的认定，并以此作为最终评判。需求中要求提供证书、检测报告、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文件的，如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的文件无法证明对应事项的，该项要求的响应偏离度评委会有权认定为“负偏离”，若该项要求为不可偏离项或实质性要求，做无效标处理；若该项要求非不可偏离项，则按评分标准做相应扣分处理。**

**2、本招标文件要求中，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不可偏离条款，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并予以响应，否则，若有一项带“★”的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投标无效处理；凡标有 “▲”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要求，若有带“▲”的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的，将按加重扣分处理。**

**3、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说明：**

采用最低价法评标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技术指标最优的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技术指标仍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技术得分最高的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技术得分仍相同的，确定投标报价最低的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仍相同，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第二节 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预算控制金额** |
| 1 | 脉动真空灭菌器 | 1 | 台 | **拒绝进口** | 40万元 |

**注：备注栏注明“拒绝进口”的产品不接受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注明“接受进口”的产品允许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但不排斥国内产品。**

**配套耗材：**

|  |  |  |
| --- | --- | --- |
| 序号 | **耗材名称** | **最高限价（元/支）** |
| 1 | 压力蒸汽灭菌1小时极速生物指示剂 | **45** |

第三节 技术需求明细

**一、整体要求**

对医用液体、手术器械、敷料织物、橡胶等进行高压蒸汽灭菌

**二、技术参数**

|  |  |
| --- | --- |
| **序号** | **技术参数** |
| **（一）** | **脉动真空灭菌器** |
| ▲1 | 密封门：双门，门密封圈采用圆形中空耐高温密封胶圈，圆形密封胶圈进行门密封时，摩擦小，使用寿命长。胶条安装在柜体上，为了更换方便，不能安装在门板上；材料为高抗撕硅橡胶，耐高温。提供设备胶条安装方式实物照片证明，开门方式：自动。 |
| 2 | 操作界面：LED真彩高清触摸屏。 |
| 3 | 内室容积：≧1200升； |
| ▲4 | 灭菌器主体寿命及材质：主体设计使用寿命≧10年（≧20000次灭菌循环）；主体采用机器人焊接，保证焊缝均匀一致性，消除焊接应力，防止裂纹产生，柜体结构更加安全。结构模型为矩形环形加强筋结构，环形加强筋个数≧ 8个；多点进汽，进汽口数量≥8个；主体和夹层均为SUS304不锈钢；设计压力≥0.3MPa，设计温度≧144℃。（提供产品质量证明书复印件及竣工图纸复印件） |
| 5 | 主体内排水口采用下沉式中凹槽排水口，排冷凝水顺畅，避免湿包现象。（提供生产厂家产品实物图片） |
| ▲6 | 主控制系统：PLC控制并配有彩色触摸屏人机操作界面，灭菌程序的压力、温度、时间等参数可根据需要自行设定，以上电器类安全稳定，并通过电磁兼容检测。（提供电磁兼容检测报告） |
| 7 | 控制功能：控制系统配备有一套完整的自测及校正程序，可以实现不同海拔高度下、不同地区的压力、温度等参数的校正；具有多级控制保护、帮助功能。 |
| 8 | 记录方式：灭菌过程的温度、压力、时间、过程阶段、预置参数等均在触摸屏上自动显示，可配监控电脑，程序运行中参数可以永久保存在电脑中，并打印工作过程参数和曲线。 |
| 9 | 程序选择：设备具有织物、器械、BD、液体、泄露测试、自定义一和误自定义二程序等基本程序。整个过程自动控制、有低温、高温报警和操作保护；具有PCD、快速、橡胶、重负载等特殊程序。设备的软件必须对蒸汽过热状态作出相应的判断并在异常时作出判断和处理；预留供应室追溯管理软件端口 |
| 10 | 气动阀门：采用知名品牌不锈钢材质的角座式气动阀，400万次无故障运行。（提供产品报关单和实物图片） |
| 11 | 抽空装置：采用知名品牌直连式真空泵，非皮带式连接，传动效率高，稳定性好，噪声低，带有节水降噪系统，排水冷却系统。 |
| 12 | 换热装置：设备带有换热系统，便于延长真空泵的使用寿命及符合排水要求。换热器为知名品牌板式换热器（提供报关单证明材料）。 |
| 13 | 降噪系统：设备带有节水降噪系统。 |
| 14 | 低温零压排水：带有二级水箱，循环水冷却，低温零压排水，并带有排水堵塞自动报警系统，防止水的堵塞造成溢流现象。 |
| 15 | 水回收装置：设备带有水回收装置，废水可回收再利用，更环保。 |
| ▲16 | 设备自带电热蒸汽发生器，蒸汽发生器放置在设备上方，功率≥90KW，功率大加热速度快，蒸汽饱和度好，也可外接蒸汽，汽电两用。 |
| ▲17 | 设备安装方式：因安装场地限制，灭菌器外形尺寸宽度≦1450mm，长度≦1760mm，要求设备水路电路均在一侧，单侧靠墙安装，满足可单侧预留维修空间，灭菌器开门方向可选择左侧或右侧，操作便利。 |
| 18 | 获得欧共体权威机构CE和ASME质量体系的认证（提供证明材料），并取得卫生安全评价报价（提供卫生安全评价报告） |
| 19 | 通过EN285认证，取得国内注册证和中国国家CCC认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20 | 认证要求：获得中国名牌证书或中国驰名商标证书（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21 | 管路要求：管路安装在主体的一侧，便于检修，管路连接采用焊接方式、卫生级不锈钢管路，管路需有良好的保温措施。 |

**三、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一）** | **脉动真空灭菌器** |  |  |  |
| 1 | 脉动真空灭菌器主机 | 1 | 台 | 对医用液体、手术器械、敷料织物、橡胶等进行高压蒸汽灭菌 |
| 2 | 内置蒸汽发生器 | 1 | 台 |  |
| 3 | 消毒内车 | 1 | 辆 | 采用不锈钢制造，耐腐性强，用于装载灭菌物品 |
| 4 | 外搬运车 | 2 | 辆 | 采用不锈钢制造，耐腐性强，可对灭菌物品进行转运 |
| 5 | 压力蒸汽灭菌1小时极速生物指示剂 | 150 | 支 |  |

第四节 商务需求明细

|  |  |  |
| --- | --- | --- |
| **序号** | **目录** | **商务需求** |
| **（一）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要求** |
| **1** | **维修及维护服务(需提供书面承诺)** | ★1.1由生产厂家提供产品保修服务承诺函，经销商单方面出具的无效。主机保修 3 年；配件保修 1 年；**（废标条款）**。保修起始时间以医院设备验收报告签字日期为准。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应每 3 个月维保一次，同时做好维保记录。。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工时费。 |
| 1.2由设备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 4 小时内响应， 24 小时维修到位（不可抗力情况除外）。消耗品和零配件供应及时，特殊情况下可提供备用机。 |
| 1.3投标人负责货物的终身维修，保证 8 年以上供应维修配件， 终生 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 |
| **（二）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要求** |
| **1** | **维修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的报价** | 1.1由设备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 3 小时内响应， 24 小时维修到位（不可抗力情况除外）。消耗品和零配件供应及时，特殊情况下可提供备用机。 |
| **（三）其他商务要求** |
| **1** | **交货要求** | 1.1投标人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天内交货。 |
| 1.2投标人应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置清单、产品说明书、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含维修密码及接口数据）、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等，所有外文资料须提供中文译本。文件应随货物一并交付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
| 1.3提供的货物必须为全新、经检验合格的产品。产品如需要计量检定的应提供相关计量检定部门出具的合法检定报告。其中，进口设备必须具有报关证明文件、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合格证明文件。国家要求强检的设备需带第三方检测报告，合格证明。 |
| **2** | **培训** | 2.1中标人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免费对采购单位指定人员进行定期培训及指导，直至其完全掌握设备的基本故障处理技术。 |
| **★3** | **项目(产品)要求** | 3.1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指通过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投标。3.2 提供所投设备**（脉动真空灭菌器）**的《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注册证须含附件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如有的话））。 |

第五节 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

**1、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1.2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

1.3 投标人的名称与购买招标文件时登记的不一致的。

**2、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无效标处理：**

2.1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2.2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2.3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

2.4 投标总价或分项报价超过预算控制金额的；

2.5 开标一览表出现无报价或报价为零或有选择性报价的；

2.6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2.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2.9 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10 投标函未按规定填写的；

2.11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12 投标人的投标未能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可偏离条款）的；

2.13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的；

2.14 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联合体成员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及组成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的；

2.15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投标方案（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2.16 投标文件只对同一项目包中的部分内容投标，或把同一项目包中的内容拆开的投标；

2.17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计算错误进行修正，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报价的；

2.18 投标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否决因素的。

第六节 评标方法及程序

**一、本项目评标及定标方法**

| **序号** | **项目** | **内容** |
| --- | --- | --- |
| 1 | 定标方式 | ■ 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单位 □ 评标和定标分离 |
| 2 | 评标方法 |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价法 □ 定性评审法 |
| 3 | 定标方法 | □ 自定法 □ 抽签法 □ 竞价法**注：**本选项仅在定标方式选择“评标和定标分离”时适用。 |
| 4 | 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如接受联合体投标且联合体协议中明确约定小微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总金额30%以上的，价格扣除比例为2%，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比例为6%）。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本条所涉企业均指国内企业） |

**备注：**用“■”标识时表明该选项被采购人选用，用“□”标识时表明该选项未被采购人选用。

**二、本项目评标信息**

**1、符合性检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议内容** | **评议结果** |
| 1 | 按照招标文件的格式详细填写“投标函” | 合格/不合格 |
| 2 | 按照招标文件的格式详细填写“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 合格/不合格 |
| 3 | 开标一览表未出现无报价、报价为零或有选择性报价的 | 合格/不合格 |
| 4 | 投标总价或分项报价未超过预算控制金额 | 合格/不合格 |
| 5 | 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和条件（不可偏离项检查） | 合格/不合格 |
| 6 |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合格/不合格 |
| 7 | 投标文件载明的免费保修期不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合格/不合格 |
| 8 |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报所投产品具体完整的品牌、型号、产地 | 合格/不合格 |
| 9 | 《技术偏离表》和《商务偏离表》已提交 | 合格/不合格 |
| 10 | “否决性条款”列明的其他情况 | 合格/不合格 |
| 11 | 结论 | 通过/不通过 |

**2、评分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权重** |
| **1** | **价格** | **30** |
|  | 投标报价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评标基准价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
| **2** | **技术部分** | **53**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技术保障措施 | 3 | 评委评分 | 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设备制造商的保障措施（包括技术团队和技术方案等），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按优100%，良80%，中60%，差0分打分。 |
| 2 | 技术规格偏离情况 | 48 | 评委评分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技术需求参数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及要求全部满足的得100%，带“▲”重点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0%的分数，其余一般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5%的分数,扣完为止。 |
| 3 | 获奖情况 | 2 | 评委评分 | 根据广东省委办公厅、省府办公厅《关于关于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粤办发[2018]43号），投标单位获得国家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中国质量奖、中国专利奖、中国版权金奖、中国商标金奖、制造业单项冠军、绿色工厂等奖项的，得100%。提供相关获奖认定证明复印件。 |
| **3** | **商务部分** | **10**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情况 | 5 | 评委评分 | 1.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打分，满足免费保修期的得30%，每增加一年加10%，最高得60%。2.其他要求全部满足要求的得40%，每负偏离一项扣10%。 |
| 2 | 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条款偏离情况 | 2 | 评委评分 | 1.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打分，本项负偏离则不得分。2.投标人应填写配件、耗材、维修工时等报价，各投标人的此项得分按以下公式计算：得分=最低报价/报价×50%。说明：总分100%，以上两项各占50%。 |
| 3 | 其他商务条款偏离情况 | 3 | 评委评分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其他商务条款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全部满足要求的得100%，每负偏离一项扣30%。 |
| **4** | **诚信情况** | **7**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诚信 | 5 | 评委评分 |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加强招投标评审环节诚信管理的通知》（深财购[2013]27号）和《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操作细则>的通知》(深财购[2017]42号)的要求，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依据市采购中心系统查询结果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 |
| 2 | 履约 | 2 | 评委评分 | 在市政府采购中心有履约评价为差的记录，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依据市采购中心系统查询结果向评委会提供相关信息。 |

**说明：**1、本评分表中每一栏的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项评审指标的分值。2、表中要求提供相关计分证明文件的内容，投标文件中须明确加以说明，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文件或说明不清楚的按不符合要求处理。

**三、评标及定标程序**

**（一）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单位的方式**

* **综合评分法**

**1、符合性检查**

（1）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检查表》的内容和标准，对所有通过资格性核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

（2）符合性检查的对象是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只就投标文件中所载明的情况进行审查。

（3）符合性检查的结果是“通过”或“不通过”，只有逐条通过《符合性检查表》各项检查的投标方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评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废标。

**2、商务、技术及价格评议**

（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表》的内容和标准，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进行商务、技术及价格评议。

（2）评标委员会将对照招标文件中的商务、技术需求条款和投标文件中的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进行评议。评标委员会成员将按照《评分表》确定的分值独立对每个投标的商务、技术及价格部分以打分的方式进行评议。

**3、中标人的确定**

（1）采购方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单位，每个投标单位的评标总得分以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汇总后确定，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2）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技术部分）得分优劣顺序排列。

* **最低价法**

**1、符合性检查**

（1）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检查表》的内容和标准，对所有通过资格性核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

（2）符合性检查的对象是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只就投标文件中所载明的情况进行审查。

（3）符合性检查的结果是“通过”或“不通过”，只有逐条通过《符合性检查表》各项检查的投标方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评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废标。

**2、中标人的确定**

（1）采购方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单位，评标委员会对通过上述检查且最终报价不超过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单位进行审查，确定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的价格最低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人。

（2）确定中标人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供应商的最低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供应商递补，以次类推。对是否满足实质性要求或报价是否合理或是否低于成本，评标委员会意见不一致时，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作出决定。**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加强招投标评审环节诚信管理的通知》(深财购[2013]27号)及《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操作细则>的通知(深财购[2017]42号)》文的要求，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在该企业投标报价的基础上上浮10%后参与价格评比。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本项目评审委员会在评标时通过深圳市政府采购网系统查询。**

 **（二）评标和定标分离的方式**

**1、符合性检查**

（1）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检查表》的内容和标准，对所有通过资格性核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

（2）符合性检查的对象是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只就投标文件中所载明的情况进行审查。

（3）符合性检查的结果是“通过”或“不通过”，只有逐条通过《符合性检查表》各项检查的投标方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评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废标。

**2、商务、技术及价格评议**

* **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表》的内容和标准，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进行商务、技术及价格评议，对照招标文件中的商务、技术需求条款和投标文件中的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进行评议。评标委员会成员将按照《评分表》确定的分值独立对每个投标的商务、技术及价格部分以打分的方式进行评议。**采用竞价法或抽签法定标时，如果通过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有效投标人只有三家，可直接推荐并进入定标程序，不再对投标人进行商务、技术及价格评议**。
* **定性评审法：**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进行商务、技术及价格评议，对照招标文件中的商务、技术需求条款和投标文件中的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进行评议，对各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提出评审意见。

**3、中标人的确定**

**3.1 候选中标供应商推荐**

* **综合评分法：**每个投标单位的评标总得分以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汇总后确定，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技术部分）得分优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评分的排名结果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评标汇总得分排名前列的三家投标人（当且仅当选取第3家候选中标供应商时，如出现并列排名的情形，该名次的所有投标供应商均作为候选中标供应商），作为推荐的候选中标供应商（排名不分先后）。
* **定性评审法：**评标委员会按照定性评审的结果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所有递交投标文件未被判定为废标或者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均推荐为候选中标供应商（排名不分先后）。
* **最低价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最低价法评审的结果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有效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最低的三家投标人（当且仅当选取第3家候选中标供应商时，如出现并列排名的情形，该名次的所有投标供应商均作为候选中标供应商），作为推荐的候选中标供应商（排名不分先后）。**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加强招投标评审环节诚信管理的通知》(深财购[2013]27号)及《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操作细则>的通知(深财购[2017]42号)》文的要求，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在该企业投标报价的基础上上浮10%后参与价格评比。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本项目评审委员会在评标时通过深圳市政府采购网系统查询。**

**3.2 定标**

* **自定法：**采购单位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自行选择确定1名中标供应商。采购人组成的定标委员会选择直线票决法、集体议事法和累积投票法三种方式之一进行定标，具体操作程序按照《深圳市政府采购评标定标分离管理暂行办法》要求执行。
* **抽签法：**由采购人授权代表和项目评审组织人员组成的抽签小组随机抽取中标供应商。**抽签程序：**在项目评审结束的当日，由采购单位授权代表和项目评审组织人员组成抽签小组，在评标委员会的监督下，进行抽签定标。本项目抽签按最大号中标原则，根据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排序，抽中最大号者为中标供应商。程序如下：①采购单位授权代表进行抽签；②按照候选中标供应商签到顺序先后依次进行抽签；③采购单位授权代表按抽签按钮后如果没有抽到号码球，则再按抽签按钮重抽一次，直至抽到号码球为止；④首轮抽签结束后，因候选中标供应商有重号而无法确定中标结果的，重号的候选中标供应商进行下一轮抽签，以决定该重号候选中标供应商的排序，抽签顺序和中标原则不变，直至确定中标结果为止；⑤采购单位授权代表抽签后须对抽签结果进行签字确认。
* **竞价法：**由采购人授权代表和项目评审组织人员组成的竞价小组，组织候选中标供应商进行二次竞价，最终报价最低的为中标供应商。**竞价程序：**（1）评审结束后首个工作日，由采购人授权代表和项目评审组织人员组成的竞价小组，组织候选中标供应商进行二次竞价；（2）中标候选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到场，未在指定时间内到达现场或不到现场的供应商，竞价价格以其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为准；（3）供应商授权代表进行书面的二次竞价，每个供应商只有一次报价机会；（4）所有中标候选供应商统一递交二次竞价表；（5）竞价小组成员签字确认竞价结果并现场宣布供应商竞价价格。

**备注：**①投标人应提前做好准备，按要求准时到达竞价现场；②候选中标供应商竞价的价格不得高于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③二次竞价的价格为投标总价，采购计划条目对应的分项报价按最终报价与原投标报价下浮比例统一下调；④有两家或以上候选中标供应商竞价报价相同且为最低报价时，采用抽签法确定中标供应商。

**4、质疑投诉处理：**确定中标供应商后出现质疑投诉的，按照政府有关规定和程序进行处理：（1）如中标供应商因项目质疑、投诉等问题被取消或放弃中标资格的，则该项目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招标；（2）如候选中标供应商因质疑投诉等问题被取消候选中标资格，但符合N+2条件的（N为中标供应商数量），则维持原中标结果；（3）如候选中标供应商因质疑投诉等问题被取消候选中标资格，且不符合N+2条件的（N为中标供应商数量），则该项目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招标。